



联合国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E/CN.4/1984/61  
16 February 1984  
CHINESE  
ORIGINAL: FRENCH

人权委员会  
第四十届会议  
议程项目 9

民族自决权利及其对受殖民或外国  
统治或在外国占领下的民族的适用

民主柬埔寨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 1984 年  
2 月 16 日致人权委员会主席的信

我荣幸地向你提供一些关于越南侵略军在柬埔寨使用化学武器的资料：

1. 民主柬埔寨联合政府负责卫生和社会事务协调委员会的部长，提温·托厄恩教授 1984 年 1 月 15 日关于越南占领军在柬埔寨使用化学武器的新形式的来文。

2. 民主柬埔寨电台 1984 年 1 月 9 日关于越南侵略者在柬埔寨使用化学武器的广播新闻。

如果你能把这些资料作为人权委员会第四十届会议关于议程项目 9 的正式文件散发，我将十分感谢。

( 签字 )

大使兼常驻代表  
俄·哈格·代安

附 件 一

越南侵略军在柬埔寨使用化学武器的新形式

民主柬埔寨联合政府负责卫生和社会事务协调委  
员会的部长提温·托厄恩教授的来文

(柬埔寨, 1984年1月15日)

1. 在过去五年中, 每当旱季开始时, 在柬埔寨的越南占领军都要对我们的居民和战斗员使用化学武器。

化学药品是用105毫米加农炮及60毫米和82毫米迫击炮施放的。化学药品还被装在管子中, 然后将这些管子固定在丛林中的树干上, 使毒气散发, 毒害我们的战斗员和过往行人。

另外, 越南的高空飞行飞机还向树木、庄稼、房屋和水源, 如池塘、小溪、河流喷撒黄色和白色化学药品。而且, 据报道, 他们还经常将化学毒药放入在市场上出售的食品中; 这种勾当是专门组织起来的越南特务, 特别是女特务干的。

每年都有数以千计的柬埔寨男人、妇女、儿童和老人受到越南占领军施放的化学毒药的毒害, 更有数以百计的人被毒害致死。

2. 今年象前几年一样, 越南占领军于11月开始使用化学药品。但是这一次, 他们除了使用上述方法以外又采用了一种新方法: 将化学毒药放入喷射器以避免烧伤使用者, 即越南化学武器专家, 然后注入在旱季水位很低的各种水源。在这种水中生活和饮用这种水的鱼类和其他生物多因而中毒死亡, 幸存者则全身溃瘍。使用这些水源的我方居民和战斗员也受到毒害。

这类毒药并不立即致死。它首先引起咳嗽、喉痛、腹泻、痢疾、发烧、溃瘍, 后在两三个月后死去。

以上各种事实清楚地表明了:

1. 越南侵略者在他们对柬埔寨的战争中推行的野蛮的法西斯政策;
2. 河内在柬埔寨所犯的灭绝种族罪行;

3. 在我方战斗员从四面八方的频繁不断的攻击下，占领军所面临的困境。

因此，我们紧急呼吁国际社会强烈谴责和痛斥越南占领军所犯下的这些滔天罪行，并利用一切手段迫使他们按照联合国的五项有关决议全部撤离柬埔寨，以便终止在柬埔寨的这些罪行和解除柬埔寨人民的苦难。

## 附件二

### 民主柬埔寨电台1984年1月9日广播的新闻

#### 越南侵略者在柬埔寨使用化学武器

自从本年度旱季（1983年10月至1984年4月）开始以来，越南侵略者一直在对柬埔寨平民加紧使用有毒化学物质。他们利用旱季水位下降，在水库、池塘和河流中施放毒剂。

1. 在旱季（1983年10月至11月）开始前后，越南侵略者在磅同省山图克区（中心地区）的池塘中施放了毒剂。几十名居民在饮用有毒的水之后中毒。

2. 1983年12月10日，驻扎在暹粒省（北部地区）芝灵区邦罗村的越南侵略军在马卡克水库中施放毒剂。若干人中毒，其中一名是致命性的。

3. 1983年12月10日，在磅湛省（中部地区）占卡勒区斯伯村，因为饮用了被越南侵略者施放毒药的水，五个人中毒，另有几人中毒情况严重。

4. 1983年12月12日，在柏威夏省（北部地区）桑孔特美区，两名被越南占领者强行征用的柬埔寨警官在侵略者手下中毒身死。

5. 1983年12月19日，在暹粒省（北部地区）芝灵区鲁塞波村，两个人食用了在该区首府市场上购买的被越南侵略军掺入有毒化学物质的食盐后，生命垂危。

6. 1983年12月22日，在暹粒省芝灵区，越南军队在其袭击过程中对稻田附近的所有水源施放了有毒化学物质。

7. 1983年12月25日，越南侵略军在暹粒省芝灵区犯下同样罪行。若干居民中毒，其中一名是致命性的。

✕ ✕ ✕ ✕ ✕